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19-091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19年10月10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7日以文本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立鹏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申请银行贷款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申请银行贷款2,000万元,期限一年,由公司为该笔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19-092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申请银行贷款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京华腾”)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两江分行”)申请银行贷款2,000万元,期限一年,由公司为该笔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320474344A

法定代表人:王建强

住所:重庆市北碚区云汉大道190号10幢

注册资本:7,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玻璃制品加工与销售;石墨片、偏光片、五金及配件加工与销售、纸制品销售;胶粘制品、线材、包装制品、光电产品、胶带、塑料制品、粘胶类产品、绝缘材料、光电膜材、离型纸、硅胶片的加工、销售;光电组合产品的生产、代理及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重庆京华腾100%股权,因此重庆京华腾为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

截至目前,重庆京华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重庆京华腾的总资产13,155.09万元,总负债9,041.79万元,净资产4,113.30万元,资产负债率68.73%。2018年1-12月重庆京华腾营业收入12,594.85万元,净利润541.2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9年8月31日,重庆京华腾的总资产22,438.36万元,总负债14,005.77万元,净资产8,432.58万元,资产负债率62.42%。2019年1-8月重庆京华腾营业收入9,124.18万元,净利润119.2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重庆京华腾向重庆农商行两江分行申请的银行贷款2,000万元。

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重庆京华腾为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主营光学产品研发、光电组合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是公司光学膜片与光电胶带的生产、销售主体之一。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增强其综合实力,保证其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京华腾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899,074.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47,246.4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7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8,146.1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9%。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涉诉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19-093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的通知,东旭集团与其一致行动人阳海辉、王俊于2019年10月10日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与阳海辉、王俊于2018年7月24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采取一致行动。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东旭集团与阳海辉、王俊签订书面的《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之日起终止。(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暨继续履行增持承诺的公告》)。

二、签署《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与阳海辉、王俊于2019年10月10日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经三方友好协商,同意自《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签署之日起,东旭集团、阳海辉、王俊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关于一致行动人增、减持股份的说明

在《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内,东旭集团与阳海辉、王俊及其控制的产品自2018年2月2日至2018年8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83,464,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完成的公告》)。

2019年8月6日至2019年9月16日,阳海辉、王俊及其控制的产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9,376,003股减持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1.39%。

截至本公告日,东旭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251,838,3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5%,阳海辉、王俊及其所控制的产品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四、关于一致行动人增、减持股份合规性的说明

阳海辉、王俊在《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内,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在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的规定。其增减持行为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度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0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93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9月26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A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32	000933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394	1.34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8,461,165.12	539,596,374.3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0,538,349.54	161,878,912.3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55	2.4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19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6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3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10月14日
除息日	2019年10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10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9年10月1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19年10月1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9年10月16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9年10月14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在上述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5)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自红利发放日起计算。

(6)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1日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9043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的理财产品

2019年10月0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501万元认购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信建投基金-固益联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投资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1501万元

4、产品类型:净值型浮动型

5、发行利率:4.5%

6、产品期限:86天

7、产品起息日:2019年10月8日

8、投资范围:(1)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3)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权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发展。

三、公司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9年8月20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5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四、备查文件

中信建投基金-固益联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9-59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0月8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0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人数为7人,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材料,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决议

经会议逐一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50%股权的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9-60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5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特韶关”)50%的股权,交易挂牌价格不低于经过备案的评估值。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实施,宝特韶关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是否成功及交易对手方、交易价格、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公开挂牌无需取得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待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后,如涉及关联交易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1.公司拟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宝特韶关50%股权,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实施,宝特韶关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以2019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聘请评估机构对宝特韶关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挂牌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基础,挂牌底价为68,914万元,最终成交价格经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投资者摘牌价确定。

2.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本次公开挂牌无需取得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待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后,如涉及关联交易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因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转让方式,目前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交易对方及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标的企业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程晓文

4.注册资本:13.72亿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5日

6.住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韶钢特棒厂内

7.经营范围:钢铁冶炼、加工;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国内商业贸易(除专项规定);工业炉窑修造;钢铁、有色金属产品延伸加工;码头装卸、仓储;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钢铁冶炼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和设备租赁。

8.企业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052.97	199,832.60
负债总额	53,894.03	65,976.88
净资产总额	136,158.94	133,855.72
营业收入	370,472.75	159,645.23
净利润	10,731.16	799.53

9.经查询,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二)交易标的股权结构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100%股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持比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137,200.00	100.00

(三)交易标的股权审计、评估结果

公司以2019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委托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宝特韶关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经审计,宝特韶关截止至基准日的资产总额194,222.59万元,负债总额61,033.88万元,净资产133,188.71万元。公司委托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宝特韶关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宝特韶关截止至基准日的资产评估值为198,520.65万元,增值额4,298.06万元,增值率2.21%,负债评估值为60,692.70万元,增值额-341.18万元,增值率-0.56%,净资产评估值137,827.95万元,增值额4,639.24万元,增值率3.48%。

(四)交易标的权属状况说明

1.公司持有的宝特韶关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性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公司目前存在为宝特韶关一笔政策资金提供了担保,期限为2016年9月21日-2021年9月20日(具体情况见公司2018年8月28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已与对方协商一致解除该担保,具体手续将在资产交割前完成。此外,公司不存在委托宝特韶关理财的情形,宝特韶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挂牌转让方式予以对外公开出售,尚未确定交易方,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1.本次股权转让事项须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2.股权转让完成后员工的劳动合同不发生变化,仍由宝特韶关继续履行。

3.股权转让完成后,宝特韶关的债权、债务仍由宝特韶关享有或承担。

4.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开挂牌的结果,具体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合同、组织实施股权过户及收取股权转让款等事项),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实施进展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股权是公司根据特钢产业经营发展需要,引进有实力的战略合作方,双方实现优势互补,共同提升特钢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品牌效应,对公司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完成,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事项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须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成功与否及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3.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编号:2019-103
债券代码:128038　债券简称:利欧转债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和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同意公司及利欧集团浙江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泵业”)、利欧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9年10月1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信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952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编码:C195U01QQ

3、产品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收益计算天数:90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6、产品规模:10,000万元

7、募集期:2019年10月10日至2019年10月10日,中信银行有权提前结束募集期并提前成立产品和收益起计或者延长募集期,购买者在募集期内以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8、收益起计日:2019年10月10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9、到期日:2020年1月8日(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美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10、联系标的: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11、联系标的定义:美元3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3-Month USD Libor),具体数据参考路透终端“LIBOR01”页面。

12、联系标的观察日:2020年1月6日,如遇伦敦节假日,则调整至前一个工作日。

13、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75%;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4.15%。

14、提前终止:

1)如遇国家金融法规、规定、监管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本产品所投资产的交易对手发生信用风险,或中信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信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本产品;

2)如果中信银行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本产品,中信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并在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购买者所得收益(若有)及本金划转至购买者指定账户。若产品部分提前终止,相关清算规则届时另行公告;若产品全部提前终止,产品到期日相应调整为提前终止日;

3)购买者无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购买者不得提前支取。

1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前期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利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金额为419,500万元(含本次),其中,尚未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总金额85,500万元(含本次)。

三、风险控制及应对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6-8	2018-12-08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6-8	2018-12-10
3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492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6-13	2018-12-19
4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038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6-12	2018-9-13
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12-20	2019-1-29
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12-26	2019-2-4
7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394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1-10	2019-4-10
8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25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1-23	2019-4-20
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2-2	2019-3-14
10	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19年第057期产品	大额存单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2-22	2019-5-22
11	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3期	保证收益型	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2-25	2019-8-25
1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3-14	2020-3-14
13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583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4-11	2019-7-10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4-18	2020-4-18
15	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19年第119期	大额存单	1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5-23	2019-6-23
16	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98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5-22	2019-6-28
17	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00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5-24	2019-8-23
1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5-23	2019-11-23
19	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07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6-5	2019-9-6
20	浙江民泰银行定存通定制版(单位客户)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7-5	2020-7-4
21	浙商银行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7-10	2020-7-10
22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7-11	2019-10-9
23	浙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9-6	2019-12-6

六、备查文件

1. 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华安安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0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安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安嘉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73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0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安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安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9年10月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509,99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09,999,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
	合计	509,999,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9年10月10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1.96%	10,000,000.00	1.96%	三年
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1.96%	10,000,000.00	1.96%	三年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huaan.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3)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起或自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至6个公历月后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止的期间为本基金的一个封闭期;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4)每个封闭期结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起,本基金将设开放期,开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不超过20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当期封闭期结束前公告。投资者可在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的次日(含)起进入下一封闭期,以此类推。

(5)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开放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办理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予以披露。本基金封闭期和开放期的具体时间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果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开放期安排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

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基金初始募集净值1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1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智慧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10月15日起增加大智慧基金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一、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端519688
2	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前端519686
3	交银施罗德丰盈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19740 C类005025
4	交银施罗德丰润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19743; C类519745
5	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19746 C类519748
6	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4905
7	交银施罗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19752
8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4906
9	交银施罗德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753
10	交银施罗德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519755
11	交银